

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情况概述

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B024版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披露了公司股东林源炼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源炼油”）拟将所持有的公司20,339,7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69%）无偿划转至大庆石化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庆化建”）事宜。

2020年4月10日，林源炼油与大庆化建签订了《大庆华科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公司根据有关规定于4月11日、4月14日、4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关于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暨免于要约收购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及《收购报告书》。

截止目前，上述股权无偿划转事宜尚未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二、终止本次股权无偿划转的说明

因本次股权无偿划转涉及的划转成本存在不确定性，林源炼油与大庆化建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拟终止本次股权无偿划转。2020年5月15日，林源炼油与大庆化建签订了《大庆华科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之解除协议》，约定双方原签订的《大庆华科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于2020年5月15日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大庆华科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之解除协议》自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待主管部门批复之日起生效。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无偿划转终止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变。终止本次股权无偿划转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终止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尚需主管部门批复，后续划转双方将按照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大庆华科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之解除协议》

特此公告。

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5日